

「新时期文学」
代表作家作品选

冯苓植文集

荒野小说集

黑丛莽

Hei Congmang

「新时期文学」
代表作家作品选

冯苓植文集

荒野小说集

黑丛莽

Hei Congmang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黑丛莽 / 冯苓植著. —上海: 文汇出版社,
2017. 3
(新时期文学代表作家作品选; 第四卷. 冯苓植文集)
ISBN 978-7-5496-1952-8

I. ①黑… II. ①冯… III. ①中篇小说—小说集—中
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302443 号

· “新时期文学”代表作家作品选 ·

《冯苓植文集》(荒野小说集)

黑 丛 莽

文集总序: 钱谷融

出 版 人: 桂国强

作 者: 冯苓植

责任编辑: 张 涛

装帧设计: 王 翔

出版发行: **文汇出版社**

上海市威海路 755 号 邮政编码: 200041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刷装订: 上海宝山译文印刷厂

版 次: 2017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7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87 × 1092 1/16

字 数: 315 千

印 张: 20.75

ISBN: 978-7-5496-1952-8

定 价: 35.00 元

·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总序

□ 钱谷融

这是一位久居偏远地区的作家，不求闻达，甘于寂寞，大半辈子都跋涉于茫茫的戈壁和荒原之间。

疲累了，写作便是他喘息的港湾。

我和他的相识始于文学，是他的中篇小说《驼峰上的爱》使我知道了远方尚有这么一位作家。他似不太注意文字的技巧，却绝不乏内在的淳朴和真诚。为此，我曾写过一篇推介文章，曾转载于多种文摘报刊上。后来，在中篇小说《虬龙爪》的讨论会上，我们终于得以在上海会面了。并且还在《文汇报》上有过一次笔谈，进而便形成了一种颇为特殊的相知相亲的关系。

他给我留下的第一印象是：似乎很难见得一丝作家的派头，倒很像个远方归来的行者。拘谨中不乏野性，疲惫中略带不羁。文如其人，这或许就是他一系列作品的一个侧面写照。他好像很不关注人际关系，而只是在埋头写作中寻找乐趣。

听说，他曾调到北京又返回去了，调到天津他还是没有前往。我问他为什么？他说，或许茫茫的戈壁荒原更有助于找到自我。也有人问他怎么能甘于寂寞？他说，有书，即使是在沙漠里也会张起一片浓荫。是这样！他是在古人和今人张起的浓荫中寻找自己的位置的。但回首看来，他留在起伏沙丘上的足迹也是很很不规则的。为此，也很难谈及他的小说一贯风格。举例说，中篇小说《驼峰上的爱》和《虬龙爪》就不像同一作家同一时期所为。而长篇小说《出浴》和《神秘的松布尔》也是如此，从选材到语言也不像出自一人之手。同样，散见于各大报刊的散文随笔也不例外，《克隆皇帝》的治学精神和《天地大舞台》的自我调侃也

似判若两人。是的! 他笔触涉猎很广,除散文随笔之外,曾写过草原小说、市井小说、山野小说、推理小说以及现代派小说。语言似乎也很不统一,有京韵京味的、土腔土调的,还有类似翻译语言的。有人也曾问过他这是为什么? 他回答说,这说明我绝对成不了大作家,因为我总找不到自我。依我看,这或许就是他的“自我”,或许就是他! 多侧面、立体化,是一个完完整整的冯苓植。

1999年他退休了,我本以为他为文学行者生涯也该结束了……

谁料传来的消息却是,为了回报草原,冯苓植又苦行僧般的为苦研《元史》钻进了中外古今相关的史籍之中。而且一钻就是十四五年,甘愿离群索居自得其乐。但我深知,这是冯苓植仍在寻找冯苓植,仍在延续他那行者风格。腿脚不行了,就伏案神游于古代草原上奔腾的金戈铁马之间。果然,最近听说他相关的长篇历史小说《忽必烈大帝》与长篇读史随笔《大话元王朝》等均先后出版了。

不蹉浑水,甘于寂寞,永远在寻找自我……

最近听说,上海文汇出版社正在筹划出版他的文集,我为这位十几年未见的老朋友感到高兴。冯苓植曾向我介绍过,他虽遥居草原,但相关文学创作的“社会大学”却是在上海完成的。从少年时期在《儿童时代》《少年文艺》发稿,直到在《上海文学》《小说界》以至《收获》发表作品。上海编审们的“点化”令他终生难忘,故而出文集也算对师友们的一种回报。而他却又称,这毕竟又纯属一种“天苍苍、野茫茫,风吹草低见牛羊”的现象……但我却不这样认为,反而认为文汇出版社能为这样一位远天远地特立独行的作家出文集是很有意义的,也不失为一种别具特色的选择。步履蹒跚,往往更有助于认识一个时代的特点。多方探索,更有助于了解一个作家的心路历程。那就让我们打开这套文集吧,去了解“在那遥远的地方”还有这么一位行者似的作家。

路就在足下,路也在远方……

不见苓植已有十好几年了,遥望北国,不胜思念之至! 就让我在上海以此序为这位远方朋友深深地祝福吧!

目 录

总 序(钱谷融) / 1

黑丛莽 / 3

一个古老的人和狼的故事。恶煞煞的黑丛莽中,人性与兽性的转换,折射着西部地区的拓荒史。

落草 / 55

老年间的故事。茫茫的西口外,弟兄三个三条光棍,但三石麦子却只换回一个女人。一个女人,如何面对三个男人……

黄风荡 / 91

老古年间,一位落魄的书生也走西口来到了这蛮荒之地。人的软弱,竟使他的狗也经历了悲剧的命运。

断桥 / 131

由于偏僻,竟有了某种畸形的繁荣。桥修通了,她的梦幻也消失了,于是她不自觉地成了毁桥者……

.....

白狐峪 / 193

富了该怎么办？绝不能再重复这山野深处的悲剧。他把自己也当成了神，最后竟发展到父子乱伦……

.....

黑洞 / 245

由于不近女色，在荒野中几乎使他露了原形。也是由于女人，竟使他得以叶落归根……

.....

三界 / 281

是被引诱，还是在觉醒？总之这个山沟深处的女人似觉得一日间经历了人间、地狱、天堂……

.....

荒野静悄悄 / 313

贫穷的农村，换亲成了男女双方最为划算的婚姻交易形式，深埋的情感，终身遗憾，揭示幸福过程中不幸的源头。





黑 丛 莽

引 子

大约在本世纪初……

那时的艾力玛山下还是一片海海漫漫的丛莽地带。地处偏远，人迹罕至，四野茫茫，草木狰狞，到处弥漫着一片神秘的野性气息。

终于，草莽深处出现了缕缕炊烟……

这是一批口里会集来的逃荒者、盲流汉，以及对故乡绝望了的人。他们躲藏到这天高皇帝远的三不管地界，藉着莽莽苍苍草丛的掩护，放火烧荒，棒打呆雁，以乡邻为界划成若干部落，过起了狂放的蛮荒生活。这批初期流落口外的拾荒汉子面对严酷的人与大自然的环境，渐渐磨炼得人人都喝得进酒，动得起刀子，为女人更舍得出命。面对这些比野兽还野的人，渐渐地在丛莽深处野兽绝迹了。野兔罕见了，鹿一头头倒下了，大雁也不在此驻足了，黄羊群越过山巅逃进了更加偏远的草地，就连吐着毒舌的长蛇也被扔进锅里煮成了蛇羹。

但绝不是所有的动物都会向人类屈服的。

当草莽深处炊烟变得越来越柔和的时候，当绿海腹地出现了片片田园和群群牛羊的时候，当男子汉们搂着丰腴的娘儿们失去野性的时候，那凶悍而不屈的动物开始复仇了。

这就是狼!

它们以褐色的山崖为窠穴,神出鬼没地在草莽中肆虐着。留下了血,也留下了畜群的堆堆白骨。于是骏马开始变得桀骜不驯了,乳牛也变得不那么俯首听话了,更重要的是娘儿们也常在男人们的怀抱里一惊一乍起来。

丛莽中的人开始动荡不安了……

面对这凶悍而狡诈的对头,他们开始搜集财宝求助于一个个枪手。但一个追猎者却全都失败了,没有带走财宝,反而在这黑丛莽中丢尽了人。为此,枪手们暗中开始寻访比自己更高明的枪手了。经过种种努力,他们终于寻找到一位神秘的高手——断魂张!

1

断魂张阴沉沉地站在那山根临时砌就的石屋前。

这是一条年近五十的精壮汉子。浓重的眉毛,虬然的络腮胡须,把整个面孔挤成一团漆黑,越反衬得他那眼白更阴、更冷、更谜一样地瘆人。

关于他的传说,也像他阴冷的眼白一样可怕。据说,他口里的老婆长得像月里嫦娥,但经不住断魂张身上带回的血腥味儿。虽然女儿已经七岁了,却还是趁他外出为一位旅蒙巨商看家护院之时,和一位漂亮的小白脸搅在一块了。热乎得实在可以,致使人们因此传说断魂张会使一杆枪而不会使另一杆枪。断魂张似乎置若罔闻,任乡邻们耻笑着。但有一天夜里,人们便听得那小白脸窗口砰的一声枪响,到第二天早上惊觉赶去看时,只见窗纸上留下一粒弹丸穿过的小孔。再进屋一瞧,便醒目地看见了那月里嫦娥和那小白脸赤裸裸搂在一块的身子。下面还汪着血。搬开来看,枪法实在准,穿过了小白脸的下腰,不但准确地炸碎了这小子那杆“枪”,而且又顺势穿过了月里嫦娥那关键部位,彻底成全了一个断肠销魂梦。等官府赶来捉拿凶手,断魂张早带着女儿消失得无影无踪了。一晃十年,在故乡谁也不知他的下落。

但黑丛莽中,却骤然增添了一条好汉……

眼下，这条好汉似乎消停了。那杆古老的单响枪无聊地立在石窗下，一捆捆带血的狼皮醒目地扔在石门旁。看来这家伙真不愧是高手中的高手，现已大功告成，就等下山去邀功领赏。十年的隐姓埋名，十年的浪迹草莽，眼看就要随着大笔到手的财宝结束了。但不知为什么，这神秘的枪手却痴痴望着眼前这茫茫的蛮荒旷野，一连几个时辰石雕般地一动不动。

断魂张的脸显得更阴沉了……

说穿了，他就像个正在战场上搏杀的亡命徒，猛地发现硝烟顿失、枪声骤止，惘然间自己已陷入一片不祥的死寂中。预示什么？不知道。他只感到，随着大功的告成，胜利的喜悦早荡然无存，自己的心头却被一片神秘的阴影骤然笼罩了。

断魂张的目光渐渐移去了……

仿佛是被一股不可知的力量牵引着，他那阴沉沉的目光渐渐落到了不远的茕茕草滩上。那里，他那十七岁的女儿果果，正和三条毛茸茸的类似狗崽子的小动物嬉戏着。他陡然一惊，心头那神秘的阴影似乎布得更浓了。他从来就是条见血不眨眼的汉子，可这次却感到心头一阵痉挛，猛地闭上了眼睛。

但眼前却骤然窜出一条魔影……

越来越清晰了，张牙舞爪，血口洞开。断魂张蓦地陷入了沉思。在他看来，钱永远指挥着枪。自从他为钱来到这艾力玛山下的黑丛莽中，这嗜血成性的魔影便成了他的主要对头。

这是一条母狼！

在狼的王国里，只有最凶悍的母狼才配被拥戴为狼王。它狡诈贪婪，独自霸着所有的公狼，唯有它才享有着生儿育女的权利，而使其他母狼绝无享受性爱的机会。但作为狼王的母狼又必须是胸怀博大的。它得率领着狼群东冲西杀，在人类布下的陷阱间保证每条狼的生存。狼群臣服于它，唯它之命是从，都愿为它献身。但往往只有一两条最强悍的公狼得宠，得以伴随左右，成为它最得力的副手。

断魂张所遇这狼王……

这是一条恶名远扬的母狼。这里的游牧民族很久以前便多次尝过它的苦

头,都用异方语言把它称之为魔鬼——乔勒!据说,乔勒在狼群里已算得曾祖母辈了。脖子上的绒毛早已落尽,只剩下老化的沙毛像针刺般飞炸着,但它却越老越变得凶残狡诈。莽丛中的野兔没了,土拨鼠消失了,麋鹿无影无踪了,它便率领着狼群以百倍的仇恨向人及其牲畜展开了进攻。声东击西,神出鬼没,面对着频频出现的枪口和陷阱竟能所向披靡。人们传说,乔勒能把羊只叼起甩而搭在背上,借着草丛鬼影般逝去。有的人还亲眼看到,乔勒能飞蹿上烈马的脊梁,赶着它自己去飞奔着送死。但一般乔勒总是不亲自出马,而是魔怪般地隐于幕后,指挥着狼群凶悍地四处出击。因而关于乔勒的传说越多,人们也越难得见到这母狼的踪影了。

但有一次却大出人们意外……

这一回,丛莽人专门舍下了一圈羊,并在四下暗中布好了火力网,单等贪婪的狼群前来上钩。这一夜,明月高悬,羊圈里不时发出羔羊的咩咩声,但一直等到后半夜却还未见一条狼的踪影。人们还以为狼群已嗅到了人味儿,不会来自投罗网了。但就在这时,人们只觉得一团浮动的云影在眼前一闪,羊群便突然在圈栏内惊炸了。率先冲出的是巨大的头羊,像魔鬼附身般抵碎了栅栏。随之便是整群羊只蜂拥般地跟出,没命地追随着头羊向遥远的峡谷奔去。人们惊诧了。羊群必随头羊可以理解,但这头羊却又是怎么中邪发疯的?等早上人们追到峡谷这才发现,羊群早死下一摊。除了狼群吃掉的,一只活的也没给留下。这时人们望着一摊摊的血才明白了:这是乔勒单独前来闯阵!借着黑色云影的移动,狡诈地遁入羊圈,叼紧头羊的咽喉使其惊炸,隐蔽其后,然后用尾巴抽打它冲破羊栏,引导着狂乱的羊群自动到峡谷送死。

断魂张正是遇到这样的对头……

他还在沉思着。女儿和那三条狗崽子似的小家伙玩得更欢了。果果野气的笑声,小动物稚气的叫声,使他顿时更变得恍惚不安了。仿佛这就是根,这就是源,这就是他命中的灾星。毛茸茸的小东西又可爱地翻了几个滚儿,他竟猛地浑身颤着,失神地瞪大了眼睛。

他在回忆……

是的!断魂张毕竟是断魂张。他不同于一般枪手之处,正在于他不轻易动

枪,更不急于见血。丛莽人付出的财宝是诱人的,但他却不急于讨好他们。这条阴沉沉的汉子甚至命令把他的石屋建在人迹更罕至的山脚下,把女儿深锁在沉重的木门里,便整日间消失在险峻的山崖间不见了。

枪声,人们迟迟听不到他的枪声……

牲畜还在惨遭不幸,乔勒还在肆虐逞凶,于是丛莽人便渐渐开始怀疑这神秘的枪手了。一些家伙想到那石屋里看个究竟,当然其中还有更炽热的原因。但归来者往往面带血痕,鼻青脸肿。除了报告仍未见到断魂张的鬼影子外,便是告诉大伙那女孩儿如何像野豹子似的可怕。只有一个探讯者带回的消息例外,他告诉大伙断魂张还打了个“伙计”,就是黑丛莽远近闻名的女巫——黑牡丹。虽然这巫婆是个四十多岁的老干柴棒子了,但一旦被断魂张点燃了,烧得可真叫怕人,煽呼得茈茈草滩里直冒火光。

丛莽人后悔自己的选择了……

断魂张似乎也明白这一点。一连好些天他看尽了黑丛莽的白眼,后来甚至往石屋送粮送肉也怠慢了。他知道,人们只是耐着性子等合同到期,到时候就会不客气地请他卷起铺盖滚蛋。更可怕的是,那魔鬼般的狼王也仿佛趁势来嘲弄他,一天夜里竟打发来几条公狼,把他在石屋旁好不容易攒下的十几只羊,全部都给咬死在临时搭成的羊圈里了。而且还一连几夜亲率狼群,围着石屋肆无忌惮地蹿跳着、狂叫着。其中有一条狼的长嚎,显得格外凄厉、格外惨人。似哭,又似在笑。

这就是乔勒……

断魂张记得,从此他在丛莽人眼中更变得一钱不值了。听说这些走西口的亡命徒和逃荒汉们,正准备舍出更多的财宝,去请一位刚刚在这里闯荡出名的年轻好汉。据传,这家伙绰号叫“花面狼”,是一位更加行踪不定的诡秘枪手。他仗义疏财、狂放不羁,在各个部落间来去无影,是一位专在娘儿们身上打主意的风流好汉。虽然说男人们一提他就有点谈虎色变,可不知为什么女人们还是往往自投罗网。面对着丛莽间生下的一个个无主野种,男人们简直把他恨透了。但为了对付乔勒和它魔鬼般的狼群,人们还是宁愿把老婆和女儿深锁在屋里前去请他。以狼对狼!甘冒暂时风险,以求永远宁静!

断魂张即将走投无路了……

当时,他真想仰天长叹:世人怎么就不长眼睛?他准备甩手而去,不辞而别了。但谁曾料想到,传来的消息竟如此出人意料:花面狼正躺在一个骚娘儿们的怀里,面对着丛莽人送来的大宗财宝,先是破口大骂:“小子们有眼不识泰山!”后来更声称,“干这行,三个花面狼难顶一个断魂张!”

丛莽人瞠目结舌了……

听后,断魂张不由得为之一振。这不但是因为发现了一位有眼力的高手,更重要的是他终于在黑丛莽中得一知己。但他却绝对回避和这位年轻好汉相识,因为他还有个十七岁的女儿,他正在为她完成一个美好的梦。

他只是阴沉沉地加快了步伐……

是的!或许只有花面狼了解他的所作所为。断魂张绝不是那种花花枪手,几个月来他一直在褐色的山峦间寻找狼王乔勒的行动轨迹。他知道。要实现女儿那个梦必须有大量的钱,而为了这大宗的财宝就必须把狼群一网打尽。放倒一条或两条狼很容易,听一两下枪响更便当。而惊炸了的狼群在这山峦和丛莽之间,却是任何高明的枪手也是难以对付的。断魂张宁可忍辱偷生,也绝不打算干那打草惊蛇之事。或许暂时的放松会使狼王失掉警惕,暂时的得逞会使狼群让血蒙了眼睛。但他却万万没有估计到,魔鬼乔勒竟会带着它那些凶悍的臣民先来警告他了。不但咬死了他积攒的十几只羊,而且彻夜围着石屋发出那恫吓的长嚎。

他更显得耐心了……

这或许正是因为狼王的嘲弄所致。断魂张第一次除了悬赏的财宝,开始为自己的尊严而仇恨这群嗜血成性的野兽了。他看见了牲畜倒毙的惨状:那血、那白骨、那咬断的颈项、那破碎的尸体、那眼睛中仍残留的恐惧和悲哀,更加深了他对狼的这种印象:凶悍、残忍、暴戾、疯狂!大逆不道,活该天诛地灭!

弹,势在必发!!!

但当他满腔仇恨,终于在悬崖绝壁间发现了乔勒的窠穴——母狼的王宫时,却骤然被另一番意想不到的景象惊呆了。

断魂张还在阴沉沉地回想着……

2

芨芨草滩里……

果果还在和那三条毛茸茸的小东西嬉戏着。这是一个从小惯于昼伏夜出的姑娘。从她的身上可以看出，那关于她母亲犹如月里嫦娥的传说很可能是真的。但她也继承了父亲的某些特征：眼白也格外白、格外冷。只不过不同处在于却把眸子衬托得更黑、更亮、更清澈晶莹、也更充满野性罢了。

按说，她是江湖好汉的女儿，必然从小染就一身江湖习气。但没有。断魂张可算得是个林冲式的人物，总想着到头来带着个清白女儿落叶归根。不但从小就在老家给果果订下一门娃娃亲，而且长大后也不忘时时告诫女儿：男人大多是狼！为此，还教过果果两手拳脚，甚至还让她学着摆弄过枪。是的！断魂张本人也难免勾搭女人，但绝不在女儿眼前显露半分。面对着果果他就是世界上最慈祥最正派的父亲，循循善诱，百依百顺，一心只想把女儿调教成荒野间的小家碧玉。

果果基本上没有辜负父亲一片苦心……

至今，她仍按老家习惯把父亲亲昵地叫为“大大”。虽然说有时也难免把垂涎者打个鼻青脸肿，但内心却是典型的小家碧玉型。只盼得早日和大大一起清清白白地返回故里，尽快地去完成女孩儿家那桩隐秘的心事。十七岁了，何况还总有老家那首儿歌撩拨少女的心怀：

红衣红袄红盖头，
坐进红轿随郎走；
同钻一个红被窝，
共枕一个红枕头……

现在看来，这一天已经近在眼前了。和恶狼拼斗的日日夜夜总算熬出了头，眼看着就要下山邀功领赏回老家了。果果从来就不想知道生身母亲是怎么死

的。只知道一躲过十年,官家就会把那笔冤孽债抹了,而且得来的悬赏也足能把往昔的血迹洗刷干净的,更何况大大这回总算摆脱那可怕咒语的追踪了。

果果只觉得眼前似乎升起一股狼烟……

狼烟,是点燃干狼粪后升起的。不飘不散,远处看得显眼。古代兵家常用的,现被断魂张用于召唤娘儿们也算得一种创举。但自从那月里嫦娥躺倒在那血泊中之后,这阴沉沉的汉子就好像是专拣丑的泄火了。而这位应召而来的黑牡丹不但黑干枯瘦奇丑无比,而且跳神占卦也颇具蛮荒特色。专拣惨白的兽骨板在野火上炙烤,以观看不断龟裂的纹路预示吉凶。更难能可贵的是,这丑女人明知断魂张过不了两三个月就会把她甩了,但仍对这冷冰冰的汉子爱得撕心裂肺、眼中滴血,还不断时时拼死进上种种不祥的忠言。断魂张是不听这一套的,但却不该至今仍不知女儿已发现了这狼烟的隐秘。更不幸的是,这娘儿们竟背着他求过了果果,一头髻倒在地便苦苦哀告上了:

“娃!你大听你的。狼可是鬼张三呀,万万动不得心思!招灾哩,引祸哩,再不住手大难就要临头哩!”

果果当即被这咒语吓蒙了……

要知道,当时确实快走到山穷水尽的地步了。不但正受着丛莽人的奚落,而且还受着乔勒和狼群的奚落。人的白眼,狼的怪叫,本来就使人够受了,现在又加上这丑女人不祥的哀告,就更使果果感到惶恐不安了。

所幸大大的枪声终于炸响了……

果果发现,情况和黑牡丹不祥的预示完全相反。大大骤然变得精神抖擞、信心百倍。第一枪便放倒了一条最凶悍的公狼,随之又掏回了这三条毛茸茸的小崽子。果果记得,当时自己就被大大兴高采烈的情绪感染了,顿觉心头的阴影一扫而光。

“狼崽子!”大大却说,“俺娃!替大大好生养着!”

“狼?是狼吗?”果果怀疑地问。

那三条小狼崽子才不管这怀疑呢!一放到炕头上,便支起四条小腿儿在狼皮褥子上瞎拱着。傻头傻脑,憨态可掬。但终因脑袋太大,刚爬动了几下,就被拽着连栽跟头了。它们似乎早被宠惯坏了,好像根本不懂自己处境的可怕,还埋